

证券代码：600707

股票简称：彩虹股份

编号：临 2019-052 号

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彩虹光电”）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收到咸阳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下发的相关政府补贴通知，为促进企业快速发展，累计拨付给彩虹光电各类补贴资金 13 亿元，用于彩虹光电运营发展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NO	项目内容	金额 (万元)	补贴类型	补贴依据
1	厂房租赁补贴	1,500	与收益相关	咸财高新(2019)109 号《关于拨付 2019 年度厂房租赁补贴资金的通知》
2	2019 年 7-12 月电价补贴	8,500	与收益相关	咸财高新(2019)110 号《关于拨付 2019 年电价补贴资金的通知》
3	2019 年 7-12 月贷款贴息补贴	20,000	与收益相关	咸财高新(2019)111 号《关于拨付贷款贴息补贴资金的通知》
4	2019 年综合费用补贴	100,000	与收益相关	咸财高新(2019)112 号《关于拨付 2019 年综合费用补贴的通知》

截止目前，彩虹光电尚未收到上述补贴款项。公司将根据后续拨付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，本公司对上述补助资金在 2019 年度确认为其他收益并计入当期损益，预计对本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。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